

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诉讼服务中心自助终端设备采购项
目采购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采购人（全称）：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供应商（全称）：陕西文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自助终端设备采购项目且；

2. 项目地点：西安市新城区；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
3. 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金额

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

合同金额（大写）：壹佰玖拾捌万玖仟柒佰元整（¥ 1989700.00）。

3. 合同金额即中标价。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供应商（中标人）提供产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增值税等相关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4. 合同单价详见附件清单。

四、结算方式

1. 结算单位：银行转账，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与合同金额相应的发票给采购人，附详细清单。

2. 付款方式：

①自本合同签订生效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 60.00%。

②乙方交货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剩余的 40.00%。

五、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到货，货到后按甲方要求的时间、

地点安装调试交付使用；

六、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一年。凡国家有规定的，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按国家规定执行。

七、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产品、服务内容、数量与投标文件、招标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产品、服务内容相一致。（附清单）

八、运输、安装、调试要求

1. 供应商根据产品特性，自行选择运输及包装方式，承担一切运输费用，包括从生产厂到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2. 由供应商安装、调试及试运行的进度计划表。

3. 供应商应在合同规定的安装调试期内完成该工作。如因供应商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1%）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结束为止，所有因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4. 安装和调试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供应商负责。

5. 供应商应对安装调试、整改等实施过程的安全负责，如发生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

九、技术支持

1. 提供质保期内全年 7×24 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供应商怠于或无法提供技术具备的，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和后果由供应商负责，费用直接从应付款或质保金中扣除。供应商指定的项目总协调人必须是供应商公司管理层人员。因供应商的人员变更原因所造成的任何项目质量、进度滞后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 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质量保障人员、资源不足或者执行不力，给项目质量带来的风险超出采购人认定的允许范围时，采购人可终止本项目的合作并进行索赔。

十、技术培训

供应商指派专业讲师对采购人技术管理人员、采购人相关教师进行线下不少于三次培训。培训，并提供线上 7×24 小时指导服务。

十一、技术资料要求

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全套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其费用包括在投标价格中：

1. 完整的产品操作使用手册、说明书和维护、修理技术文件，图纸（线路图、原理图等）、保修卡等；
2. 制造厂的检验、测试报告、产品检验合格证书，质量保证书等文件验收时须一并提供；
3. 产品验收标准；
4. 技术说明书及必须的其它技术资料；
5. 产品安装，调试、维修线路图及原理图；
6. 零部件目录；
7. 备品备件、易损件清单；
8. 整体验收后提供验收报告；
9. 合同中要求的其他文件资料；
10. 检定/校准报告。

十二、质量保证

1.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为市场最新或主流产品，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齐全，应全面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內容，供应商须按采购产品主流标准配置或以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所供产品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2. 供应商应保证所有产品的完好无损包括配套包装，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 采购人使用产品过程中因产品质量、产品缺陷及安装质量等造成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

4. 供应商应提供可承担维修职能的公司、全资分公司或办事处，并驻守多名维护技术人员，并提供地点、联系人（常驻工程师）及联系电话（服务热线），随时解答各种疑问（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服务方式：现场服务，质保期内维修费用含在合同总价中（中标价格），提供终身维修（护）。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生重大故障，维修工程师抵达现场时间

≤48 小时。产品实行“三包”，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包装、运输等的一切费用。

6. 质保期内每月至少一次免费上门维护，回访。

7. 对于存在质量问题或者短少的产品，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的通知 2 个日历日内负责修复，调换、重新制作或补齐。

8. 在最终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应对设计、工艺或材料等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费用）。质保期满后如出现此类问题亦应负责。

9. 供应商及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应承诺质保期、维保期的售后服务条款（包括具体的服务内容、故障响应时间、响应方式、维修措施及时限、维护响应计划等方面），未提供任何质保期、维保期的售后服务条款或提供的内容不实的以不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对待。

10. 对于未按约定提供质保服务的供应商或违约的供应商，采购人将拒绝其参加采购人单位的政府采购项目。且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有权从质保金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应由供应商支付。

11.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为市场最新或主流产品，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齐全，应全面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供应商须按采购产品主流标准配置或以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所供产品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十三、验收

1. 设备到货后，项目使用方及厂家共同验收。在检查设备原产地、型号、规格、配置符合合同要求后，由乙方负责安装调试、甲方负责技术验收（乙方协助），验收以国内行业标准或合同文本软件设备供货配置清单中描述的有关技术要求为准。

2. 采购人根据使用部门自身技术检验结果，组织有关专家进行设备的最终验收。最终验收结果作为付款依据，乙方填写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十四、保密

对工作中了解到的采购人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

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十五、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对所供产品具有或已取得合法知识产权，供应商应保证所供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影响到采购人的正常使用，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供应商应无条件向采购人退回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一并赔偿。

十六、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

十七、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疫情等。

十八、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九、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二十、监督和管理

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2. 采购人供应商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否则，将对有关单位、当事人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二十一、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5 年 12 月 25 日。

2. 订立地点： 西安。

3. 本合同一式 伍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贰 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壹 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以下无正文）

采购人： 西安市新城区人民
法院（盖章）

地 址： 西安市新城区太华路街道
含元路105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刘可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供应商： 陕西文投国际贸易有限
公司（盖章）

地 址： 西安国际港务区新丝路国
电商产业园B座10层1002-4室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周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西安曲
江支行

账号： 61001910004052526101

电话： 029-89188086

传真： /

电子邮箱： 3907817619@qq.com

附件 1:

供货内容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及型号		原产地及制造厂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自助立案终端	华宇	自助立案终端 (含自助式诉讼服务智能系统 V4.0) ALM-600-M-D3-XC	北京/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 台	168600.00	505800.00
2	自助阅卷终端 (阅卷+阅档)	华宇	自助阅卷终端 (含自助式诉讼服务智能系统 V4.0) ALM-400-F-D1S-XC	北京/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 台	167600.00	167600.00
3	执行自助服务一体机	华宇	执行事务在线办理终端 ALM-600-M-C1P-XC	北京/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 台	187600.00	187600.00
4	语音识别平台	华宇	语音识别云平台 V3.0 功能房间语音转写系统 (含 1 路并发)	北京/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 套	85000.00	170000.00
5	语音识别终端	友善	友善 NanoPC-T6 LTS	广州/广州友善电子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2 台	18000.00	36000.00
1	专业高清摄像机	松下	HC-X20GK	厦门/厦门松下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1 台	24800.00	24800.00
2	存储卡及读卡器	闪迪	128G	上海/晟碟半导体 (上海) 有限公司	1 张	350.00	350.00
3	摄像机专用电池	沅标	FB-VW-VBD98	深圳/沅标运营 (深圳) 有限公司	1 块	620.00	620.00
4	三脚架	沃尔夫冈	JZ-961	北京/北京赛尔斯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1000.00	1000.00
5	双屏提词器	泰阳人	TY-22QFD	郑州/郑州泰阳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11600.00	11600.00
6	数字调音台	追梦	X10	广州/广州追梦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 台	4600.00	4600.00

7	播音话筒	得胜	UC-4R	惠州/广东得胜电声有限公司	1 套	3600.00	3600.00
8	便携式4K 虚拟演播系统	誉沃	YW-H4 PRO	南京/南京誉沃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91200.00	91200.00
9	非线性编辑系统	索贝	NOVA	成都/成都索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套	73800.00	73800.00
10	融媒体资源发布系统	誉沃	誉沃全媒体资源融合发布系统软件 V1.0	南京/南京誉沃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38000.00	38000.00
11	显示器	飞利浦	27E2N1800S	上海/飞生(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 台	1850.00	1850.00
12	监听耳机	得胜	PR082	惠州/广东得胜电声有限公司	1 副	800.00	800.00
13	监听音箱	漫步者	MR4	深圳/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套	880.00	880.00
14	背景电视	南翼	NY-LED-A75	广州/广州南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 台	8900.00	8900.00
15	导播通话	猛玛	立声 SE	深圳/深圳市昊一源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3200.00	3200.00
1	背景 LED 智控灯	泰阳人	TYR-LED1100	郑州/郑州泰阳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 台	1600.00	3200.00
2	顶光用 LED 螺纹透镜聚光灯	泰阳人	TYR-LED1600	郑州/郑州泰阳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 台	1700.00	3400.00
3	侧光用 LED 智控灯	泰阳人	TYR-LED1500	郑州/郑州泰阳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 台	1800.00	3600.00
4	面光用 LED 智控	泰阳人	TYR-LED1600	郑州/郑州泰阳人电子科	2 台	2000.00	4000.00

	灯			技有限公司			
5	调光台	泰阳人	TY-TG16L	郑州/郑州泰阳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 台	2100.00	2100.00
6	信号放大器	泰阳人	TY-F5	郑州/郑州泰阳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 台	1400.00	1400.00
7	灯光悬挂轨道	泰阳人	定制	郑州/郑州泰阳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9500.00	9500.00
8	铰链	泰阳人	定制	郑州/郑州泰阳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 套	600.00	3600.00
9	影视电源线	泰阳人	国标	郑州/郑州泰阳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 米	8.00	800.00
10	信号线	泰阳人	国标	郑州/郑州泰阳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 米	8.00	800.00
1	矩阵云盒	极域	飞屏云盒 CLASSHUB KOC88221	南京/南京极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 台	25500.00	25500.00
2	矩阵交互系统软件	极域	飞屏云盒 CLASSHUB 系统软件 V2.5	南京/南京极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43800.00	43800.00
3	访谈桌	泰阳人	定制	郑州/郑州泰阳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2880.00	2880.00
1	演播桌	泰阳人	定制	郑州/郑州泰阳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5560.00	5560.00
2	操作台	泰阳人	定制	郑州/郑州泰阳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7670.00	7670.00
3	音视频线材	绿联	定制	深圳/深圳市绿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项	4800.00	4800.00
4	设备安装调试及使用培训	文投	定制	陕西/陕西文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 项	29800.00	29800.00
1	材料收转系统	华宇	材料收转系统 V2.0 物品移交	北京/北京华宇信息技术	1 套	189800.00	189800.00

				有限公司			
2	物品收发主控柜	华宇	物品收发主控柜 (含材料收转系统 V2.0) ME-100 (物 品收发柜箱体控 制)	北京/北京华 宇信息技术 有限公司	1 台	59800.00	59800.00
3	录像采集	华宇	录像单元-E	北京/北京华 宇信息技术 有限公司	1 套	9890.00	9890.00
4	非记名副柜	华宇	30 门副柜 SE-30	北京/北京华 宇信息技术 有限公司	6 台	39300.00	235800.00
5	辅材	绿联	定制	深圳/深圳市 绿联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1 项	9800.00	9800.00
合计:			1989700.00 元 (大写): 壹佰玖拾捌万玖仟柒佰元				

附件 2:

中标通知书

陕西文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法院委托，陕西蒿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的诉讼服务中心自助终端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SXHT2025-ZC-GK1004、包号：包1），2025年12月23日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经评标委员会评标，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法院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供应商，中标金额为：¥1,989,7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玖拾捌万玖仟柒佰元整）。

请贵单位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法院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朱老师

联系方式：029-82556755

陕西蒿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4日

温馨提示: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西安市财政局发布了关于做好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贵单位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了解详情。